公司代码：603529　　公司简称：爱玛科技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4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爱玛科技	60352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春彦	李新、杨菲
电话	022-5959 6888	022-5959 6888
办公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大沽北路 2 号环球金融中心 22 层	天津市和平区大沽北路 2 号环球金融中心 22 层
电子信箱	amkj@aimatech.com	amkj@aimatech.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5,372,306,393.47	13,396,944,911.18	1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93,519,725.78	4,974,827,390.92	10.4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437,666,325.21	7,311,654,195.14	29.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9,922,208.10	313,897,266.08	119.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94,857,999.28	300,018,074.09	131.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5,819,071.94	568,445,820.13	215.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7	15.22	减少 2.35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1	0.93	3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1	0.93	30.11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7,81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张剑	境内自然人	68.77	395,243,800	395,243,800	无	
长兴鼎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12	23,706,200	23,706,200	无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5	11,760,000		无	
金石智娱股权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1	11,564,001		无	
三峡金石(武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85	4,900,001		无	
金石灏沣股权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85	4,900,001		无	
彭伟	境内自然人	0.77	4,410,000		无	
韩建华	境内自然人	0.77	4,410,000		无	
刘建欣	境内自然人	0.77	4,410,000		无	
李世爽	境内自然人	0.69	3,990,0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信投资、金石智娱、金石灏沣和三峡金石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企业，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29　　证券简称：爱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3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公司董事共 8 人，参会董事 8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剑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推荐，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现提名张剑先生、段华女士、张格格女士、高辉先生、彭伟先生、王春彦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推荐，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现提名孙明贵先生、刘俊峰先生、马军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拟增加注册资本至 574,700,004 元，并对《公司章程》中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0,500,003 元。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74,700,004 元。
第二十一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410,500,003 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574,700,004 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9 月 9 日在天津市和平区大沽北路 2 号环球金融中心 22 层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529　　证券简称：爱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4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公司监事共 3 人，参会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鹏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一）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有关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二）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三）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徐鹏先生、刘庭序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529　　证券简称：爱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5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玛科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75 号文）的核准，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采用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500 万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7.86 元，此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1,09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3,003.62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8,086.3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1)验字第 60968971_B01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28,869.16 万元。2022 年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7,040.94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40,511.98 万元（含累计收到的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1 年 6 月，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爱玛”）和江苏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爱玛”）、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监管分别与相关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四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募投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1	天津爱玛	浦发银行天津浦祥支行	77120078801000001251	天津爱玛电动车自行车整车及配件加工制造一期项目至六期项目	0.60
2	天津爱玛	民生银行天津分行	689789789	天津爱玛电动自行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5,973.65
3	江苏爱玛	浦发银行天津浦祥支行	77120078801600001253	江苏爱玛塑件喷涂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3.82
4	天津爱玛	民生银行天津分行	639899888	天津爱玛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754.52
5	江苏爱玛	浦发银行天津浦祥支行	77120078801400001254	江苏爱玛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313.16
6	爱玛科技	民生银行天津分行	681688681	爱玛科技信息化升级及大数据平台建设项目	0.19
7	爱玛科技	中信银行天津红旗路支行	8111401012700652488	爱玛科技终端店面营销网络升级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6,466.04
合计			/		40,511.98

注：本文中部分表格中单项数据加总数与表格合计数可能存在微小差异，均因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所形成。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其他异常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7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2,013.58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3,894.87 万元（不含增值税）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85,908.45 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及支付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出具《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 60968971_B09 号），并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核查意见。

2021 年 7 月 30 日，公司已对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 85,908.45 万元用募集资金进行了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并延长投资期限的议案》，同意自 2021 年 8 月 26 日起，公司及子公司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同时将投资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6 月 22 日，并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因募投项目实施尚未完毕，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 5 月 6 日，公司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终止“江苏爱玛塑件喷涂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并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转入江苏爱玛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 7,633.44 万元用于江苏爱玛日常经营。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5 日

附表：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8,086.3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040.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462.3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8,869.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44%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8,000,000	8,000.00	8,000.00	0	8,000.00	0	100.00%	2021 年 8 月	-	-	否
否	8,000,000	8,000.00	8,000.00	0	8,000.00	0	100.00%	2021 年 8 月	-	-	否
否	8,000,000	8,000.00	8,000.00	0	8,000.00	0	100.00%	2021 年 8 月	-	-	否
否	8,000,000	8,000.00	8,000.00	0	8,000.00	0	100.00%	2021 年 8 月	-	-	否
否	8,000,000	8,000.00	8,000.00	0	8,147.90	147.90	101.85%	2021 年 8 月	-	-	否
否	8,000,000	8,000.00	8,000.00	0	8,000.00	0	100.00%	2021 年 8 月	-	-	否
否	19,341.08	19,341.08	19,341.08	1,195.61	13,490.20	-5,850.88	69.75%	2023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是	7,462.35	0	0	0	0	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否	5,053.59	5,053.59	5,053.59	63.09	432.71	-4,620.88	8.56%	2023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5,047.58	5,047.58	5,047.58	114.76	1,820.01	-3,227.57	36.06%	2023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8,341.03	8,341.03	8,341.03	0	8,377.92	36.89	100.44%	2024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48,840.75	48,840.75	48,840.75	8,034.04	22,966.98	-25,873.77	47.02%	2024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26,000.00	26,000.00	26,000.00	0	26,000.00	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是		7,633.46	7,633.46	7,633.44	7,633.44	-0.0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一	168,086.38	168,257.49	168,257.49	17,040.94	128,869.16	-39,388.33	76.5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江苏爱玛塑件喷涂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于 2018 年立项，环保政策已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当地政府下发专项文件，重点整治“两车”（电动车、摩托车）配套喷涂行业安全环保问题，以产业集中区为依托，建设片区集中式喷涂中心，推广使用水性涂料及水性涂装线，切实推动喷涂企业规范发展、集约发展、绿色发展。为响应国家环保号召，并综合考虑后续的环保政策风险，公司将该环节调整为委托片区集中喷涂中心内的企业代为进行塑件喷涂，委托喷涂已能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并且随着塑件免烤漆工艺的逐步推广，原项目继续实施的必要性大大降低。经 2022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决定终止该项目，并已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转入江苏爱玛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专户 2022 年 6 月 30 日实际余额合计为 40,511.98 万元，结余原因主要系募投项目尚在实施中。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3529　　证券简称：爱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6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将于 2022 年 9 月 10 日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程序进行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上述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六名，独立董事三名。经符合规定的提名人推荐、被提名人同意，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张剑先生、段华女士、张格格女士、高辉先生、彭伟先生、王春彦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孙明贵先生、刘俊峰先生、马军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请见附件 1。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两名，职工代表监事一名。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徐鹏先生、刘庭序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琰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出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新一届监事任期相同，上述第五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请见附件 2。

三、其他说明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为自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之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换届选举的相关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关于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资格需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为前提。

特此公告。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5 日

附件 1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剑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天津骑遇互动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天津三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段华女士：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张格格女士：199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曾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长秘书。现任公司董事，长兴鼎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高辉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公司特种及国际事业部总裁。现任公司国内事业部总裁兼任国际事业部总经理。

彭伟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曾任天津邦德富士达电动车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爱玛运动用品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王春彦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天津三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孙明贵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博士。现任东华大学旭日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刘俊峰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美国俄克拉荷马城市大学（Oklahoma City University）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天津上市公司协会专职副会长兼秘书长。

马军生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复旦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现任上海市浦东新区金融促进会金融研究院主任，兼任山东帕拉蒙德会计师事务所培训合伙人、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智能财务研究院研究员、上海国惠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西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杨浦商贸（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附件 2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徐鹏先生：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曾任天津邦德富士达电动车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三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庭序女士：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秘书。

证券代码：603529　　证券简称：爱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7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2022 年 5 月 6 日，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的议案》。2022 年 6 月 22 日，公司发布了《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 2022 年 6 月 27 日为股权登记日。最终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 410,500,003 股为基数（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05,250,001.50 元，转增 164,200,001 股，本次分配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410,500,003 元变更为 574,700,004 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410,500,003 股变更为 574,700,004 股。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上述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0,500,003 元。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74,700,004 元。
第二十一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410,500,003 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574,700,004 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变更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529　　证券简称：爱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9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 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琰女士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本次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与第五届监事会一致。

本次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并将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

特此公告。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25 日

附件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李琰女士：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公司采购部供应商管理科科长，副董事长秘书，品牌管理中心改善办主任，副董事长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证券代码：603529　　证券简称：爱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0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9 月 9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9 月 9 日　10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天津市和平区大沽北路 2 号环球金融中心 22 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9 月 9 日至 2022 年 9 月 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2.01	张剑	√
2.02	段华	√